

债券代码：188454.SH

债券简称：21 旭辉 02

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4.20%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3.7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 年 7 月 22 日

根据《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50 个基点，即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 债券简称：21 旭辉 02

3、 债券代码：188454.SH

4、 发行人：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发行总额：30.00 亿元

6、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4.20%。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 起息日：2021 年 7 月 22 日

9、 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7 月 2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7 月 22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 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票面年利率为 4.2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3.70%，并在存续期

的后2年（2024年7月22日至2026年7月21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1088弄39号恒基旭辉中心

联系人：崔东博

联系电话：021-60701001

2、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博华广场33层

联系人：李丽娜、陈成业

联系电话：021-38674860、021-38677929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签章页)



2024年6月7日